

中共滦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

滦机编字〔2022〕13号

中共滦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关于设立滦州市邮政快递业安全中心的批复

市交通运输局：

你单位报来《关于设立滦州市邮政快递业安全中心的请示》（滦交党组字〔2022〕32号）收悉。根据河北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若干措施的通知》（冀政办〔2021〕129号）、唐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快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唐政办字〔2021〕107号）和唐山市委编办《关于设立县级邮政快递业安全中心的通知》（唐机编办〔2022〕99号）等文件要求，经市委编委领导研究，在市交通局所属事业单位公路管理中心增设内设机构邮政快递业安全服务科，挂“滦州市邮政快递业安全中心”牌子，核定事

业编制 7 名（所需编制由全市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事业编制总量内调剂），内设机构领导职数 2 名（其中，正股级领导职数 1 名，副股级领导职数 1 名）。调整后，公路管理中心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事业编制由 72 名增至 79 名，内设机构领导职数由 12 名增至 14 名（其中正股级领导职数 5 名，副股级领导职数 9 名）。其他不变。

邮政快递业安全服务科（滦州市邮政快递业安全中心）主要职责：负责辖区内邮政快递业安全监管信息系统的运行维护、邮政快递业安全监管和应急管理研究以及为行业运行安全监测和应急处置提供技术支持服务等工作。

市交通运输局要主动与唐山市邮政管理局对接，加强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切实提高邮政快递业安全监管水平。

中共滦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2022 年 10 月 14 日



抄报：中共唐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市财政局

中共滦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10 月 14 日 印发
